

关于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WPC 木塑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

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WPC 木塑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表”）收悉。经审查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，从环境保护角度，我局同意你公司报送的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WPC 木塑产品建设项目选址在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（清远）产业转移工业园致远路 3 号清远市龙泳建材有限公司厂房首层之一、二层之一、三层建设。

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WPC 木塑产品建设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，总占地面积 4428m²。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见附件，采用熔融挤出造粒、破碎、加热挤出成型等工序年产 2000 吨 WPC 木塑产品。

二、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，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进行建设，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并确保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的前提下，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。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按下列要求落实各项防治污染措施

和生态保护措施，使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。

（一）废水治理措施和要求

1、项目排水采用雨、污分流制，雨水排放至市政雨水管网，最终汇入乐排河；员工生活污水（450t/a）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，由广清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。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广清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的接纳标准。

2、项目产生的冷却循环水定期排放冷却浓水（5.45t/a），经厂区排放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，由广清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。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满足广清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的接纳标准。

（二）废气治理措施和要求

1、项目 PVC 木塑颗粒造粒线投料工序及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“布袋除尘装置”处理，引至 25m 高排气筒排放。排放速率及浓度应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。

2、项目 WPC 木塑产品加工生产线二次加工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“布袋除尘装置”处理，引至 25m 高排气筒排放。排放速率及浓度应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（DB44/27-2001）中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。

3、项目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、氯乙烯、氯化氢及臭气浓度经包围型集气设备收集后由“两级活性炭吸附箱”装置处理，引至 25m 高排气筒排放。其中非甲烷总烃、氯乙烯、氯化氢排放浓度及速率应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

(DB44/27-2001)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, 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应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 排放标准值要求。

(三) 噪声防治措施和要求

应合理布局各生产设备, 加强设备管理, 对生产设备定期检查维护, 加强设备日常保养, 及时淘汰落后设备; 加强员工操作的管理,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, 制定严格的装卸作业操作规程, 确保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3 类标准。

(四) 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和要求

1、按照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的原则, 落实固体废弃物的综合利用和处理处置设施, 防止造成二次污染。

2、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应分类收集, 并委托环卫作业单位清运。

3、项目产生的边角料、不合格产品等属于一般固体废物, 经破碎后回用于生产, 同时贮存场所应按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20) 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。

4、项目废机油、含油废抹布、废饱和活性炭等属于危险废物, 应当交由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, 同时贮存场所应按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) 和《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》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。

（五）风险防范及事故处理措施

应加强环境监督管理，配备足够消防事故应急设施、器材。按有关规定存放各物质。应按照有关规定制定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，并应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应对环境污染事故发生。

（六）应设专职人员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，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，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，杜绝污染物超标排放。应妥善处置危险废物并承担监督责任，防止造成二次污染。

（七）应按国家及省、市有关规定设置排污口。

（八）建设、施工单位均应加强管理，切实采取措施防止水土流失。同时应文明施工，按规定时间作业，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、噪声、污水及固体废弃物造成环境污染及扰民。

三、本项目外排废水化学需氧量、氨氮排放总量控制在 0.084 吨/年以内、0.007 吨/年以内，总量纳入污水厂总量控制指标，不再单独划拨。项目产生挥发性有机废气的排放总量控制在 0.24 吨/年以内，总量指标在广东紫泉标签有限公司削减量中调配。项目投产前重新核定排放总量。

四、以后国家或地方颁布新标准、行业新规定时，按新标准、新规定执行。如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时，相应调整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项目环保投资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。

六、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，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的变动的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

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七、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。并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、施工环保设施。

八、如遇到雾霾天气或大气流通性差、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影响到周边环境和居民等情况，企业须采取暂时减产或停产措施，以减轻对周边环境的影响。

附件：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 WPC 木塑产品
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一览表

公开方式：免于公开

抄送：清远市生态环境局及清城分局，广清产业园管委会党政办，

广清产业园综合协调执法局，广清产业园经济发展局。

广清产业园建设和环境保护局

2022 年 8 月 10 日印发

附件：清远茗山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WPC木塑产品建设项目
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一览表

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

序号	对应产品	设备名称	型号/规格	数量（台）	使用生产线	对应工序
1	自产原辅料 （PVC 木塑颗粒）	高低混料机	SLR-Z500/1000	1	PVC 木塑颗粒造粒线	混料区
2		造粒一体机	锥 115	1		熔融挤出造粒区
3	/	微型破碎机	WSGP-600	1	均可使用	破碎区
4	WPC 木塑产品（木塑型材、木塑凉棚、木塑园林制品）	木塑挤出成型机	SJZ80/156-YF1000	1	WPC 木塑产品生产线	加热挤出成型区
5		木塑挤出成型机	MSSZ65/132-YF600	1		
6		木塑挤出成型机	MSDJ90/25-YF240	3		
7		木塑挤出成型机	MSDJ75/25-YF180	2		
8		木塑挤出成型机	MSDJ50/25-YF150	1		
9		木塑挤出机（共挤辅机）	MSJ45/25	3		
10		冷水机	/	1		
11		冷却塔	/	1		
12	WPC 木塑产品（木塑凉棚、木塑园林制品）	中山钻	MZ511	3		二次加工区
13		双面刨	MA-610	1		
14		四面刨	RMM520	1		
15		精切锯	MJ113.5BT	2		
16		单轴木工铣床	MX5117B	2		
17		双轴木工铣床	MX53110	1		
18		水平六头钻	定制	1		
19		多轴钻床	MZ54110	1		
20		宽带砂光机	SRP1000-1	1		
21		手拉锯	MJ2236	2		
22		数控榫头机	MDK3113B	1		
23		平刨压刨	MB504 400MM	2		
24		精密推台锯	MJ6132D	1		
25		带锯	MJ346A	1		
26		榫槽机	MS3112	1		

27		单面压刨	MB105A	1		
28		下轴纵锯机	MJ154D	1		
29		对接机	MH1540/J	1		
30		开榫机	MXB3510A	1		

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

序号	产品	原（辅）材料名称		年用量 (t/a)	最大储存量 (t)	原料性 状	备注
1	木塑型材	自产原辅料 (PVC 木塑 颗粒)	PVC 树脂粉料	250	20	粉状	1、自产原辅料 (PVC 木塑颗粒) 生产出 PVC 木塑 颗粒中间品作为 后续生产 WPC 木 塑产品主要原辅 料； 2、外购原辅料 (PVC木塑粒料)： 结合造粒线自产 PVC木塑粒料混 合调配；
			钙粉	400	35	粉状	
			木粉	75	6	粉状	
			钙锌稳定剂	1.82	0.1	粉状	
		外购 PVC 木塑粒料*		250	20	粒状	
		色母粒料		25	2	粒状	
2	木塑凉棚	自产原辅料 (PVC 木塑 颗粒)	PVC 树脂粉料	180	15	粉状	
			钙粉	288	24	粉状	
			木粉	54	5	粉状	
			钙锌稳定剂	1.32	0.1	粉状	
		外购 PVC 木塑粒料*		180	15	粒状	
		色母粒料		18	2	粒状	
		铝合金塑钢门窗		40	3	片状	
		钢化玻璃		14	1	片状	
		片状 PVC 瓦/沥青瓦		26	2	瓦状	
3	木塑园林 制品	自产原辅料 (PVC 木塑 颗粒)	PVC 树脂粉料	50	4	粉状	
			钙粉	80	7	粉状	
			木粉	15	1	粉状	
			钙锌稳定剂	0.36	0.1	粉状	
		外购 PVC 木塑粒料*		50	4	粒状	
		色母粒料		5	0.5	粒状	
4	/	润滑油		0.14	不作存储，维 修期间即买 即用	液体	